

清河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文件

清城管字[2024]64号

对政协清河县十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59号提案的答复

孙东强、韩宝石委员：

你们在政协会上所提的“关于加强学校门口交通管理的建议”的提案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建议中所提到的流动商贩占道经营，该问题城管局一直高度重视，对学校周边的占道经营现象，我局一直在学校的上学、放学的人流高峰期安排执法人员进行维护，原有的流动摊点，均已引导至我局设定的集中营业场所。

现关于学校周边的流动摊点清理工作已建立起长效机制，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。

感谢你们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